

关于华信赢鑫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临时开放期的通知

根据《华信赢鑫 4 号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相关约定，本资产管理计划在存续期内不设固定开放期，管理人可以在其认为必要时设置临时开放期，允许管理人认可的委托人在此期间内参与和退出本计划。

本计划管理人华信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10 月 09 日-2018 年 10 月 16 日开放办理华信赢鑫 4 号资产管理计划的参与和退出业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华信期货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 10 月 09 日